

镇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文件

镇巴县财政局

镇住建发〔2023〕106号

镇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镇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度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 补助资金的通知

黎坝镇人民政府、长岭镇人民政府、简池镇人民政府：

现将2023年度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补助资金615万元下达你们，请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要求，认真组织工程验收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资金专项用于2023年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补助资金。请各镇强化措施，加快推进示范农房建设进度，确保按时完成农房建设任务。

二、各镇要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严禁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等现象发生。必须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要求，实行专账管理、规范化使用资金。各镇不

得随意调整项目，将资金挪作他用。

三、各镇要根据宜居型示范农房工程验收情况，通过“一卡通”账户足额向农户兑付补助资金。对于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补助资金，要严格实行分类补助，不得扩大建设范围。

四、县住建局和各镇要落实监管责任，严格控制建筑面积，严把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工程质量，加强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质量的监督与检查，确保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工程高质量完成。

五、尽快完成项目验收、报账工作，认真做好项目档案资料及财务资料的收集整理、归档工作，保证资料的连续性、真实性和完整性。

- 附件：1. 镇巴县 2023 年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镇巴县 2023 年宜居农房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明细表
3.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镇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

附件1:

镇巴县2023年宜居型示范农房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镇	补助资金 (万元)
1	黎坝镇	300
2	长岭镇	300
3	简池镇	15
合计		615

镇巴县2023年宜居农房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实施地点	建设期限	资金投入（万元）						行业主管部门	项目实施单位	财政资金支持环节	整合资金来源		备注
					合计	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	本级资金文号		
					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小计						
	其它类	一、宜居农房建设项目	2		615					615			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	镇财办社[2023]115号		
1	其它类	黎坝镇宜居农房建设项目	黎坝镇	2023年9月—12月	300					300	黎坝镇	支持材料、施工等环节				
2	其它类	长岭镇宜居农房建设项目	长岭镇	2023年9月—12月	300					300	长岭镇	支持材料、施工等环节				
3	其它类	简池镇宜居农房建设项目	简池镇	2023年9月—12月	15					15	简池镇	支持材料、施工等环节				

附件3: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宜居农房建设补助资金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
主管部门	住建局		实施单位	长岭镇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300万元	
	其中: 财政衔接资金			
	财政涉农整合资金		300万元	
	省级补助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: 2023年长岭镇实施宜居农房建设, 补助资金一共300万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工程完成及时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建设后入住率	10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建设后房屋安全期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率	≥95%

注: 各项目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宜居农房建设补助资金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
主管部门	住建局		实施单位	黎坝镇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300万元	
	其中: 财政衔接资金			
	财政涉农整合资金		300万元	
	省级补助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: 2023年黎坝镇实施宜居农房建设, 补助资金一共300万元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工程完成及时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建设后入住率	10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建设后房屋安全期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率	≥95%

注: 各项目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宜居农房建设补助资金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	
主管部门	住建局	实施单位	简池镇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5万元		
	其中: 财政衔接资金			
	财政涉农整合资金	15万元		
	省级补助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: 2023年简池镇实施宜居农房建设, 补助资金一共15元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工程完成及时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建设后入住率	100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建设后房屋安全期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率	≥95%

注: 各项目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